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国投新集

股票代码：6019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2016年8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本公司内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事项需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以及核准豁免中煤集团要约收购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义务后方可实施。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载明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转让所持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85,292,157 股股份(占国投新集总股本的 30.31%) 的行为
国投新集/上市公司	指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中煤集团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A座
法定代表人	王会生
注册资本	1,947,051.1万元人民币
工商注册号码	100000000017644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从事能源、交通、原材料、机电轻纺、农业、林业以及其他相关行业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办理投资项目的股权转让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咨询业务；从事投资项目的产品销售；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经营期限	自1995年04月14日至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110102100017643号
组织机构代码	10001764-3
出资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邮编	100034
通讯方式	010-6657900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国投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王会生	董事长、党组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冯士栋	董事、总裁、党组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徐斌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庄来佑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陈洪生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林锡忠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经天亮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郭忠杰	职工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王文俊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李文新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施洪祥	副总裁、党组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陈德春	副总裁、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张华	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钱蒙	副总裁、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李冰	副总裁、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阳晓辉	副总裁、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王力达	党组纪检组组长、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上述人员最近 5 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国投公司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已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00886.SH	国投电力	3,337,136,589	49.18%
600061.SH	国投安信	1,705,935,390	46.18%
600962.SH	国投中鲁	116,355,543	44.37%
000151.SZ	中成股份	134,252,133	45.36%
00969 .HK	华联国际	1,100,000,000	50.20%
5EG.SI	中新果业	560,598,425	53.11%
600216.SH	浙江医药	151,127,573	16.14%
300049.SZ	福瑞股份	24,160,000	9.17%
300334.SZ	津膜科技	39,300,000	14.24%
300489.SZ	中飞股份	3,062,250	6.75%
002715.SZ	登云股份	5,025,000	5.4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为促进中央企业产业优化整合，提质增效，根据国务院国资委部署，国投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国投新集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加国投新集权益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划转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国投新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5,292,157 股，占国投新集总股本的 30.31%。

本次股份划转完成之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持有国投新集股份，中煤集团将持有国投新集 785,292,157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0.31%，成为国投新集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仍为国投新集的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1、权益变动方式：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 2、划出方：国投公司
- 3、划入方：中煤集团
- 4、划转股份数量：785,292,157 股
- 5、划转股份比例：30.31%
- 6、划转股份性质：流通 A 股

三、本次股份划转的授权和批准情况

2016 年 8 月 9 日，国投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向中煤集团无偿划转国投新集股份的相关议案。

2016 年 8 月 16 日，国投公司与中煤集团签署了《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无偿划转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并核准豁免中煤集团要约收购国投新集的义务。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投新集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投新集中拥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股权划转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在本次控制权划转前，是否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

国投公司在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将失去对国投新集的控制权，但国投新集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股份性质仍为国有法人股。在本次控制权划转前，对划入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

划入方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注册资本	1, 557, 111. 3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085X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及伴生产品的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化工、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投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销售机械设备、焦炭制品。

成立日期	1982年07月26日
出资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煤集团是我国大型煤炭生产企业，同时也是国务院国资委的重点骨干企业，作为划入方的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资信情况良好。

六、 出让人或者划出方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国投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对国投新集的负债、未解除国投新集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等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国投新集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会生

签署日期： 2016 年 8 月 19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国投公司董事会决议
- 4、国投公司与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淮南市
股票简称	国投新集	股票代码	6019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信息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785,292,157 股 持股比例：30.3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0 股 变动比例：30.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会生

日期： 2016 年 8 月 19 日